

清华大学远程教育网上研究生课程进修 2004年春季学期招生
简章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113/2021_2022__E6_B8_85_E5_8D_8E_E5_A4_A7_E5_c78_113676.htm

清华大学是国家教育部批准的第一批参加远程教育试点的学校。清华大学远程教育采用Ku波段卫星视频传输系统、中国教育科研网及多媒体等现代先进技术，可实现实时、非实时交互。两年多来，在国家各级领导特别是教育部领导的关怀和支持下，在清华大学各地校外站的大力支持与协助下，总体工作进展较好，对远程教育的课程播放、教学管理、网络辅导管理等摸索到一些经验。为推动远程教育的网络化进程，清华大学远程教育自2000年春季学期开始，利用北京科教信息网开展网络化远程教育试验，通过网络教学开展研究生课程进修，招生专业为计算机应用技术。研究生课程进修依照清华大学相应专业硕士生培养方案进行。网络化研究生课程进修的教学方式采用自主学习，辅导答疑以网络交互手段为主，适当安排面授辅导。全部课程以多媒体教学课件形式提供，学生可以自主选修，并参加清华大学远程教育组织的课程考试。考试合格者，根据不同情况分别给以相应的结业证书（具体细节参见"二、研究生课程进修实施办法"一节）。现将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研究生课程进修招生有关事宜通知如下：一、报名条件、地点、办法及时间 报名条件：遵纪守法、品行端正；单位同意，能坚持学习。欲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者，须获得相关专业学士学位并工作三年以上方可报名参加研究生课程学习。欲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者需持大学本科毕业证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免冠照片三张（1寸）其他

报名者持免冠照片二张（1寸）到北京科委信息中心报名或在网上填写报名表。其他手续到北京科委信息中心办理。报名费50元。

二、研究生课程进修实施办法

满足上述条件的在职人员均可通过网络方式进修研究生课程。根据不同情况，可分别有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课程进修证明以及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等几种结业方式（参见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的有关文件）。

1. 对获得学士学位三年以上报名参加研究生课程进修者，四年内通过远程教育方式完成本专业硕士生培养方案规定的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考试严格按照我校相同专业在校硕士生考试要求和评卷标准进行），由清华大学研究生院和继续教育学院共同签发研究生课程进修结业证书。
2. 具有大学文凭或同等学力人员，进修了部分课程或全部课程，考试成绩合格者，可由清华大学继续教育学院签发相应的研究生课程进修证明或结业证。
3. 远程教育研究生课程进修人员可以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但参加研究生课程进修前必须已获得学士学位并在获得学士学位后工作三年以上。欲申请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硕士学位，须在相关专业获得学士学位。有关办法详见《清华大学远程教育研究生课程进修实施办法》等有关文件。

三、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本学期陆续上网的课程如下：（暂定）

专业	课程名称	学时	标准收费
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	多媒体技术与应用	48	720元/人
	人工智能原理	48	720元/人
	高等计算机系统结构	48	720元/人
	计算机网络体系结构	48	720元/人
	软件工程	48	720元/人
组合数学		64 960元/人	
公共课	英语	48	720元/人
	自然辩证法	40	600元/人

四、学习费用及交费办法

1. 研究生课程费用按所选课程的课时收费，15元/学时.人，学员可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选课，全

部课程在四年内修完方认定申请硕士学位有效。 2. 研究生课程进修的各门课程均可作为培训类课程供学员以单科选修。收费标准为10元/学时.人。 3. 学员的教材、答疑、辅导及提交作业使用的电子邮件网络费用均自理。 4 . 可以到北京市科委信息中心交费，或通过银行汇至以下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